

涵芬樓古今文鈔

呂景端
書藏

酒樓古今天鈔

卷一
酒樓古今天鈔

涵芬樓古今文鈔卷四十七目錄

書牘類

書六

答關橋孺書

林明倫

答朱筠園書

林明倫

答朱梅崖書

林明倫

又林明倫

答家魚門問承重書

程庭祚

與江蘇巡撫莊公書

袁枚

答金震方問律例書

袁枚

與陳撫軍書

黃永年

與余存吾太史書

紀昀

與曹來殷書

王昶

與畢秋帆制軍論續通鑑書

王昶

復孔撫約論禘祭書

姚鼐

復張君書

姚鼐

答翁學士書

姚鼐

復魯絜非書

姚鼐

答魯賓之書

姚鼐

復東浦陳方伯書

姚鼐

復汪進士輝祖書

姚鼐

復蔣松如書

姚鼐

復休甯程南書

姚鼐

與閻阜甯書

韓夢周

答安某書 韓夢周

與羅臺山書 韓夢周

示程在仁 汪縉

答楊邁公書 羅有高

答羅臺山書 彭紹升

與袁子才先輩論小倉山房文集 彭紹升

與族父秋士先生書 彭紹升

與王無言書 錢塘

論彭司馬墓志書與學士鏡瀾同年 邵齊熊

與王濱麓書 吳定

答鮑生桂星書 吳定

答金理函書 吳定

答曹尙書書 吳定

答任幼直先生書 吳定

示諸生書 吳定

答王惕甫書 秦瀛

與左仲甫書 張惠言

答翁覃溪先生書 王芑孫

答朱詠齋侍郎書 陳壽祺

與陳扶雅孝廉論漢學書 汪家禧

復林若洲言時務書 程含章

答謝子章第二書 顧曾

答周仲和書 張士元

與潘致雲書 張士元

與姚姬傳先生第二書 張士元

答施北研書 張士元

與同學諸子書 張士元

與友人書 陸繼輅

與張皋文論文質第一書 吳德旋

與張皋文論文質第二書 吳德旋

與余小坡書 姚瑩

復廌青一兄書 姚瑩

與胡雪帆書 周樹槐

與吳仲倫先生書 呂璜

與某君書 管同

與張鱸江書 張海珊

與顧劍峯書 張海珊

與施濂夫書 張海珊

答少淵書 張海珊

與葉耘圃書 吳蘭修

答朱丹木書 梅曾亮

答吳子序書 梅曾亮

答王子壽比部書 朱琦

復賀耦耕中丞書 曾國藩

致劉孟容書 曾國藩

答劉孟容書 曾國藩

復彭麗生書 曾國藩

復胡潤之書 曾國藩

復李眉生書 曾國藩

與朱仲我書 曾國藩

復黃恕皆侍郎書 曾國藩

復劉霞仙中丞書 曾國藩

復吳南屏書 曾國藩

復陳虎臣書 曾國藩

復陳右銘太守書 曾國藩

與李眉生書 曾國藩

與王叶庭書 曾國藩

涵芬樓古今文鈔卷四十七

侯官吳曾祺纂錄

書牘類

書六

答關橋孺書

林明倫

謝同年至。接得手書。知二兄不來應試。揣已度時。用意甚善。二兄淳重端謹。文學優長。宜居顯秩。屈爲教官。誠爲不得其所。然位卑則職易稱。事簡則德易成。今之縣學。古之鄉學也。人心風俗。實基於此。况吾鄉自梁藥亭三家後。學者甫離句讀。便束書不觀。競爲浮詭靡曼之詩。妄意得嗣三家之風流。不知屈陳二公所遭之世。與今不同。故其爲詩。人不能學。學之則同於不哀而哭。不病而呻。雖工亦僞。藥亭之詩。雖若英豔可愛。然其爲人流蕩無檢。不可爲訓。後進浸淫入於骨髓。不知其非。此蓋由正學不明。人之聰明無所用。遂淪溺於此。可憫也。番禺居七十二縣

之首。又得吾兄爲之師。當是時。以此意開導之。澤之以經術。灌之以義理。庶幾人知實學。痛懲舊習之非。三數年後。人才自然興起。而吾兄亦當早作夜思。自求所以安身立命之地。使人有所則效。書曰。惟數學半。記曰。教然後知困。張橫渠曰。人教小童。亦可取益。絆己不出入。授人數數。己亦了此文義。對之必正衣冠。尊瞻視。又常以因己而壞人之材爲憂。則不敢惰。此其益之大者也。由此言之。教非徒爲人而已。亦所以自爲也。居常謂人多以小官爲不足爲。不知乘田委吏。此何官也。自大聖人爲之。則皆中和仁育之事。故官無大小。亦視其人何如耳。昔胡瑗教授湖州。倡明正學。舊俗一新。吾兄今爲其官。豈可自謂我非其人耶。造就人材。憂文勝而維之以質。此吾鄉今日之切務也。伏惟吾兄留意焉。明倫才質淺薄。叨竊翰林。私念翰林爲館閣儲材。必蓄道德而能文章。然後爲稱職。近世詩賦而外。無所謂文章者。間有人爲之。率多不正不醅。違離道本。求其卓然可傳者寡矣。明倫於古文粗識端緒。然不欲爲之。爲其近於玩物。損人求道之心也。夫道之難聞。非知

之難。行之爲難。得之爲難。得之非難。守之爲難也。以己之所難。責之人人。使共爲之。愈益難也。然十室之邑。必有忠信。况番禺地大人衆。其子弟知讀書爲文者。數以萬計。吾兄誠以正學倡之。豈無有志之士。聞而興起者乎。記云。善教者使人繼其志。程子云。一命之士。苟存心於愛物。於人必有所濟。然則事無難易。是在吾兄勉之而已。往來書中。自得稱名爲是。晚乃俗稱。非所施於知己。人但見今人上書父師前。始稱名。不知孔子之語門人。亦曰丘。韓子之答後進。亦曰愈也。此雖小節。然古人於此等處。亦不肯苟。官署無事。看宋儒書近思錄外。唐宋古文。亦不可不看。蓋其中多古義。看之能使人洗去時下一副陋惡之習。山左闡墨。亦有可觀者。並因書寄覽。

答朱筠園書

林明倫

去秋奉使東省。聞老兄舉場被黜。困於塵事。闕焉未修一書以慰。老兄不以爲罪。反辱手書。詞意繾綣。披讀數番。且感且愧。憶在京師相見時。曾謂世路崎嶇。交友

不可不慎。意以賢昆季早有聲名。學士大夫莫不折節願爲交。恐無益於事。徒損幽人高致。是以及之。非謂有不義之事。足累知己之生平也。老兄過繹其言。以爲用至切。非好善之篤。疾惡之嚴。安能如此也。明倫在京師五六年。交遊甚少。一遇知己。語刺刺不能休。非矜其所恃。欲人之同己也。私念此事自知者爲之。亦甚簡易。然不知者。不得其人。講明而切究之。則有終身不得聞者。自顧不敏。忝同道而先得。故見老兄之來。不避狂僭之罪。盡布所聞以相質。乃不以其言爲非。是反稱述之以爲有合於古之君子。且舉敝鄉白沙甘泉二先生以相推重。豈愛之而欲成其美歟。不敢當也。抑又有不自安者。白沙甘泉之學。其源出於象山。其後流爲陽明。象山陽明之書。自少樂觀焉。然未有得也。及退而求之程朱之書。晝誦夜思。沈潛往復。久然後得之。此不可誣也。老兄孝友聰明。淳重方實。眞聖門任道之選。今乃曰學道未能。夫旣以道爲簡易。而又曰未能。宜吾不敢信也。意者學之而未得其門耶。嘗謂斯道之精華。盡在近思錄一書。但其妙處多在平淡。易使人厭棄。

不觀。故知者少耳。若能平心而察之。反身而求之。則見其大無不包。細無不入。雖有他書。且不欲觀。雖觀亦易了也。如人操權度入五都之市。輕重長短。誰能欺之。若孤抱一器以自寶愛。器非不貴重而華美也。劫之以所無。則窮無以應之。故鄙意願兄爲操權之人。毋爲居奇之人也。凡所稱引。皆老兄所厭見而習聞者。念相去遠。聚會不知何日。爲此煩瀆。聊當面談而已。制義序詞旨淺薄。用塞盛意。伏惟照亮不宣。

答朱梅崖書

林明倫

二月二十三日接得手書。知有子婦之恤。兼受辦工之累。人生拂意之事。於壯年時爲多。但處之能不失其信。則習坎心亨。苦我者無非成我者也。來書謂古之人制其心於不動不惑。夫心非可制之使不動也。有以燭其理於不惑。故不動也。吾兄見卓守約。遇此等事。自能讓之以德。翫而忘之以文辭。想不爲此戚戚也。去秋奉使歷下。賴同事諸公贊襄之力。幸免隕越。所鐫闡墨。人人見之。咸歎異以爲他

省不及。諸生來見者。多俊茂可喜。門下趙生魏生尤秀出。可敬愛。褚生學行過人。一領解而死。不知造物者竟何意也。聞其家甚貧。寡妻幼子。無以自存活。生舉其身。死卹其家。恐不能無累於吾兄也。近於敝簾中檢得副榜崔生文臺。視之中通外直。不蔓不支。如讀章羅應舉之作。自恨彼時不慎別擇。不登此生正榜。因歎闈中校文之難也。明倫自回京師。往來撙節之餘。粗具車馬裘葛。此韓退之所謂小德者。思欲與一二有志者講明實學。庶幾大德同所樂於人。適李郁齋在會典館。上命刻期成書。在館者自總裁官以下。辰入酉退。無須臾之間。而陳繩庵二月旬日內喪其二子。意慘慘不樂。君家兄弟又遠在數百里外。言無聽而倡無和。是非無所與同。其蕭條寂寞之狀。兄亦可想見之矣。集序久已作就。無便可寄。制藝舊已有序。今不再作。自愧才力淺薄。斤斤模倣。無甚奇古動人。然論古人所以爲文之道。自有識者觀之。未嘗不以其言爲然也。古文自宋南渡後。蕪絕已久。其間作者雖衆。然知根本者。又苦才力不及。有才矣。又或恣睢淫濫。與道乖離。故猶未

見有人傑然出而與古作者並。吾兄才雋思深。仕不忘學。令兄操行純篤。志道不疑。根本既深。枝葉自茂。則斯文之統。安知不在君家兄弟乎。願勉之。毋怠而已。

又 林明倫

乙亥四月。沈榮至。接得手書。極承教愛。適無之東省人。是以遲久未報。今歲十一月二十六日。謝君至。復接吾兄七月所寄書。及令弟鼎堂制義。讀之彌增感愧。前書云。爲上官者待屬吏。宜恕己及物。不可過於操切。此語以之責他人則可。非所施於明倫也。自念居平接物。惟以至誠相與。遇小黠者。但令事辦。原未嘗過於苛察。而上官日憂其無駕馭之能。而督促之不已。今番被劾。其端委難以一言盡。然迂腐無能之處。未始不由乎此也。在浙三年。承雷副憲相待甚厚。其爲人縝密溫潤。刻刻不忘學聖人者。真可敬也。承索舊文。曾錄數首獻上。過蒙獎譽。相見語及古文。尤推吾兄作者。惟知己之難得。故并述之。克守李公過衢一宿。聞鄙人言論甚洽。政事則實無足觀。李公過愛。而吾兄過聽其言耳。願離任之日。吏民驚顧傍

惶意鬱結而不能舒。不知何德以與之也。俟部覆到日。卽挈眷回籍。自遭此番挫折。實頽然無再出山之志。正恐牽於時勢。行止不能自由耳。州縣雖果難做。然地方之事。一己可以自專。下不與百姓爲難。上不爲上官所怪。亦未嘗不可久處也。惟伯母年高可念耳。鼎堂制義。雖未到古人處。然筆力雄秀。實近今所少。當始終勉成之。沈榮薦至常山秦君處。隨調瑞安。半年後卽辭回蘇矣。今不知其所之也。辱相知深。兩用紅稟。得非戲耶。今并奉繳。惟吾兄裁察焉。

答家魚門問承重書

程庭祚

承問承重之說。古者行宗法之時。以適承重。其義有二。一爲喪主。喪中凡拜賓送賓。及祝辭之稱。與鉅細儀節。皆適子主之。庶子則爲衆主人。不過同其哭踊衰絰而已。一爲祭主。大傳曰。庶子不祭。明其宗也。曾子問曰。宗子爲士。庶子爲大夫。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祝曰。孝子某爲介子某薦其常事。禮。父爲長子三年。傳曰。何也。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重者此之謂也。適子死。則立適孫。以適子所傳者